



浙江新五环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已经事前从公司获得并审阅了有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在全面了解本次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后，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我们与公司就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沟通，并认真审阅了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后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开展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表决，公司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2)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开展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3) 本次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金洪飞 陈信勇 陈银华

2016-11-17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Bus Online Co.,Ltd.

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 36 号 314100•Tel: +86 573 84252627•Fax: +86 573 84252318•http: //www.busonline.com